

证券代码：873769

证券简称：绿色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 控股股东变更  
 实际控制人变更  一致行动人变更

#### （二）变更方式

朱维梁通过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，由朱士荣、徐月美、朱丽婷、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变更为朱士荣、徐月美、朱丽婷、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朱维梁，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：

- 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：朱士荣、徐月美、朱丽婷、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朱维梁；
-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朱士荣与徐月美系夫妻关系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朱维梁系朱士荣和徐月美之子。

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

3、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：否

### 二、变更后（及其）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合伙企业

企业名称	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住所	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新凉亭路10号 2号楼202室

实缴出资	1000 万元	
成立日期	2015 年 9 月 28 日	
主营业务	投资管理、实业投资、投资咨询（除证券、期货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实际控制人名称	徐月美	
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	徐月美系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	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不适用

## （二）自然人

姓名	朱士荣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绿色新材董事长、总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混凝土外加剂、建筑保温与装饰材料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姓名	徐月美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绿色新材董事、副总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混凝土外加剂、建筑保温与装饰材料等	

	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姓名	朱丽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历任绿色新材董事长助理、满禧(湖州)母婴护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母婴生活护理服务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飞英街道新华府10幢新华路477号一至四层、新华路499号四层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姓名	朱维梁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绿色新材营销总监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混凝土外加剂、建筑保温与装饰材料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不适用

### 三、（及其）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此次一致行动人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、人员独立、资产完整、财务独立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变动后，公司仍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，在采购、生产、销售、财务、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#### 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否	不适用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否	不适用

#### 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否
批准程序	否
批准程序进展	否

#### （三）限售情况

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——权益变动与收购》的 2.2.3，“挂牌公司应当比照《收购办法》第十八条的规定，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；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。”

公司将尽快为新增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。

#### （四）其他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依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朱士荣、徐月美、朱丽婷、朱维梁身份证复印件；
- 2、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营业执照。

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6日